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

穗环天信复〔2021〕7号

答复意见书

马小沛女士：

您于2021年9月7日反映的“五山肯德基和五山广场餐饮污染扰民”的事项（信访总编号：WT4400002021090795875），我局已受理，现将相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经核查，1.百胜餐饮（广东）有限公司五山餐厅（五山肯德基），位于天河区五山岳洲路8号首二层，面积约700平方米，主营西餐，设餐位约130个，厨房设烤炉3台、炸炉2台，厨房油烟废气经净化器处理后排放，**现正常经营**；2.广州誉洋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五山美食广场），位于天河区岳洲路19、21号首层，原设有“五山月春小吃店”等6家小食店，均不设炒炉，蒸煮废气统一收集经净化器处理后排放，2021年7月上述6家小食店已全部停业，现正装修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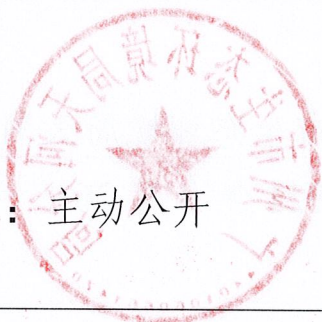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

2021年9月26日



计算结果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

2021 年 9 月 26 日印发